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第九届董事会中非独立董事王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王明先生在公司及子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王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持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及有效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何莹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17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何莹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在当选非独立董事后，何莹女士将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简历如下）。

上述补选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何莹女士简历：**

何莹，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湖北武汉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职务。

何莹女士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